

新北市政府文化局「社造 30 新點子行動」

創意短講活動須知

一、目的：為鼓勵青年投入社區公共事務，展現創意與社會創新，提出符合新北市社區需求的議題及初階社區行動方案，捲動百位青年參與「社造 30 新點子行動」。

二、日期：2024 年 10 月 12 日（六）

三、地點：新北市政府（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161 號）

四、對象：

（一）創意短講提案：

- 1、2021 至 2023 年取得「新北文化大使」證書。
- 2、2024 年「國際青年文化交流計畫」學員。
- 3、新北市政府簽訂 MOU 之大學在學學生。
- 4、國內就讀社會人文相關科系在學學生。

（二）活動現場服務學習（含決選投票）：15 歲至 35 歲青年。

五、報名：

（一）報名期間：即日起以「個人」方式報名，報名期限至 9 月 5 日 23:59（須於 23:59 前按下提交鍵，逾時系統將自動關閉，無法受理）。

（二）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office.com/r/taDC99aEqP>

（三）名額：

- 1、創意短講提案人：60 位，額滿為止。
- 2、活動現場服務學習（含決選投票）：40 位，額滿為止。

(四) 提案內容：

- 1、特色發掘：發掘（覺）和紀錄新北市「生活」、「生存」、「生計」、「生態」等聚落文化資源。
- 2、技藝傳承與轉譯，例如早期技藝再現、工藝傳承、休閒育樂情境重現。
- 3、社區關懷及多元文化：關懷社會弱勢族群，推動青銀合創，或促進多元文化發展，如族群母語推廣、探討多元飲食文化及交流。
- 4、願景推動類：以社區文化特色為基底，有助社區永續發展之計畫。
- 5、新興議題類：如聯合國永續發展議題、韌性城市、地域振興、世代共融，或因應防疫生活型態，設計在防疫需求下持續強化社區認同與推動社區營造工作等。
- 6、其它：其它具新北市特色、創新性，且有助於建立社區社群文化主體性，或建構社區營造網絡，並切實可行之各類計畫。

六、培力：

項次	授課內容	日期及時間	地點
1	社區營造概論案例分享-吳盈慧	8月24日(六) 13:00-16:00	新北市政府603大禮堂
2	自信表達課程-月半表達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講師陳立強*	8月23日(五)及 8月30日(五) 10:00-17:00	台北市中正區銅山街1號1樓
4	社區營造點踏查	9月8日上午	淡水程氏古厝
5	社區營造工作坊及討論會議	1、第一場工作坊：配合前項踏查，於9月8日下午14:00-	淡水程氏古厝、新北市政府603大禮堂、府中15-新

項次	授課內容	日期及時間	地點
		16:00 進行。 2、討論會議：9 月 21 日（六） 下午 13:30-16:30 於新北市政府 603 大禮堂 3、第二、三場工作坊：9 月 22 日、9 月 29 日（日）上午 9:00-12:00 於府中 15	北市文化基金會 會議室

*自信表達課程因名額有限，以 2021 至 2023 年取得「新北文化大使」證書及 2024 年「國際青年文化交流計畫」學員為優先

七、甄選：

- (一) 初選：創意短講提案人及活動現場服務學習報名者應參與前項培力課程、踏查及工作坊等至少 3 場次，始得參與 10 月 12 日活動並取得時數證明。創意短講提案人並於 9 月 25 日 23:59 前，以個人名義線上繳交提案表單（線上提案連結於 9 月 15 日提供）。
- (二) 複選：通過初選者應參與線上短講演練至少 2 次（日期及時間待定），並參與 9 月 29 日（日）下午之「電梯提案短講」甄選活動，未參與線上演練及未通過「電梯提案短講」者無法進入決選。
- (三) 決選：參與複選者應製作簡報內容，於 10 月 12 日（六）上午進行創意提案短講。

八、短講規則：

- (一) 電梯提案短講：提案者搭乘新北市政府客用電梯至 28 樓

文化局創意牆，以 90-120 秒的時間完成提案短講，少於 90 秒或超過 120 秒則未能進入決選。

- (二) 創意提案短講：通過複選者以 7 分鐘的時間進行簡報提案，由參與服務學習人員及現場觀眾票選，分數最高前五組，提供文化局媒合進入社區場域。

九、獎勵：

- (一) 活動現場服務學習報名者參與培力課程、踏查及工作坊等至少 2 場次，並依工作團隊指定任務參與 10 月 12 日活動，依實際參與課程、踏查及工作坊時數，提供服務學習時數證明。
- (二) 進入複選並通過「電梯提案短講」者，依實際參與課程、踏查及工作坊時數提供實習時數證明，並提供新台幣 1,000 元實習津貼。
- (三) 參與複選並完成「創意提案短講」者，經票選為前五名者，再另提供新台幣 2,000 元實習津貼。
- (四) 前項取得前五名之提案者，新北市政府文化局將媒合五組進入社區場域一起行動，新北市社造中心也將提供新臺幣 6,000 元的行動津貼。

十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同一人不得擔任他案提案之短講人；若同一提案內容相似有二位以上提案人，經複選後倘均進入決選且票數相同者，以初選提案時間先後決定是否取得獎勵資格。
- (二) 因資料填寫錯誤或因故無法接收工作團隊傳送的 email 訊息，以致未出席課程或工作坊，均視為自動放棄參與資格。

- (三) 因遲到 15 分鐘以上或已報到但中途離席，工作團隊將視情況評估是否取得初選資格。倘因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（非天然災害、學校課業或考試等）延誤參與情形，需主動 email 告知工作團隊，另以專案方式處理。
- (四) 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有權調整變更本項活動內容。